

豆神教育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其附件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豆神教育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3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其附件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附件的修订情况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调整董事会成员结构，不再设置副董事长职位，公司拟相应对《豆神教育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其附件（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）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修订对照表如下：

《公司章程》	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七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副董事长（公司有两位或者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，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）主持，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。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。</p> 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。</p> <p>召开股东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</p>	<p>第七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。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。</p> 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。</p> <p>召开股东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

<p>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	
<p>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副董事长 1 人。</p>	<p>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。</p>
<p>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</p> <p>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（一）主持股东会和召集、主持董事会会议；</p> <p>（二）督促、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；</p> <p>（三）董事会及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。</p>	<p>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</p> <p>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（一）主持股东会和召集、主持董事会会议；</p> <p>（二）督促、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；</p> <p>（三）董事会及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。</p>
<p>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（公司有两位或者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，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）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</p>	<p>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</p>
<p>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</p>	
<p>修订前</p>	<p>修订后</p>
<p>第三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副董事长主持（如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）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。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</p>	<p>第三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。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。</p> 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。</p>

<p>务时，由过半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。</p> 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。</p> <p>召开股东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	<p>召开股东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
<p>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</p>	
<p>修订前</p>	<p>修订后</p>
<p>第十二条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召集和主持（如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）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。</p>	<p>第十二条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。</p>
<p>第十六条 证券事务部收到临时会议提议后，应当在2日内向董事长报告，在与董事长无法取得联系的情况下，应当向董事会秘书或副董事长报告。董事长认为提案内容不明确、具体或者有关材料不充分的，可以要求提议人修改或者补充。</p>	<p>第十六条 证券事务部收到临时会议提议后，应当在2日内向董事长报告，在与董事长无法取得联系的情况下，应当向董事会秘书报告。董事长认为提案内容不明确、具体或者有关材料不充分的，可以要求提议人修改或者补充。</p>

上述制度均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实施，以上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豆神教育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6日